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 SUCCES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 龄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7)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百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 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可能收購香港汽車護理集團有限公司70%股權(即收購事項)及申請清洗豁免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可取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將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所增加(「**盈利警告聲明**」)。虧損增加主要由於(i)一般貿易業務規模縮減,而本集團將所有資源用於完成收購事項,有關收購事項對復牌而言屬必要,導致一般貿易業務並無錄得任何收入;及(ii)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06 (6) (a)條構成本公司一項反收購之收購事項所產生法律及專業開支約15.400.000港元。

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綜合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參考目前可得資料所作初步評估為依據,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之進一步詳情將在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發出之中期業績公佈(「中期業績公佈」)內披露。

盈利警告聲明構成收購守則規則10所指的盈利預測,遵照收購守則規則10.4,其須經由本公司核數師或顧問會計師及財務顧問作出報告。與此同時,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發出,該條規定本公司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發出盈利警告公佈。

鑑於遵照有關規則及規例發出本公佈之時間限制,就本公佈而言,本公司難以符合收購守則規則10.4內所載的報告規定。一般而言,本公司核數師或顧問會計師及財務顧問就盈利警告聲明作出之報告(「報告」)須載於將寄發予股東之下一份文件內。然而,倘若在發出有關文件前已作出中期業績公佈,及於有關文件內將載入有關業績連同財務報表附註,則不會發出報告。

本公司謹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垂注,盈利警告聲明並不符合收購守則規則10所規定的標準。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依賴盈利警告聲明以評估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是否可取時,務請審慎行事。預期本公司將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發出中期業績公佈,倘於寄發予股東之下一份文件發出之前已作出中期業績公佈,則不會發出報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二)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百**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許巍瀚**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二名執行董事,即金子博先生及許巍瀚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丘栢瀚先生、黃嘉盛先生及梁淑蘭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 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 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 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內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問詳考慮後達致,而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張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ong-success.com。